

##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依法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的资产、负债及全部业务置换北京博克森传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克森传媒”）全体股东持有的博克森传媒全部股份的等值部分，并以发行股份方式向博克森传媒全体股东按其各自持有的博克森传媒的股权比例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3月1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停牌期间，公司依据相关规定于2021年3月8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3月15日开市起复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

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议案，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规定，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波动，可能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重大资产重组期间，若公司及现任董监高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导致本次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及相关议案，并需通过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核，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2日